

化学化工学院 2023 级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

根据《西安石油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转学管理办法》（西石大教〔2023〕79 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化学化工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小组

组 长：书记、院长

副组长：副书记、副院长

成 员：各专业负责人、系主任、各办公室室主任

一、申请条件

1、申请人符合《西安石油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转学管理办法》（西石大教〔2023〕79 号）相关规定的 2023 级在校本科生，可以申请进行校内转专业。

2、申请人申请专业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相关规定。

二、接受计划

为保持学院专业稳定发展，接收申请转入学院本科专业学生人数不超过现有学院 2023 级在读本科学生人数 6%，学院计划接受转专业学生 21 人。

根据学院实际情况，学院接受转入的专业为学院现开设的全部专业，学院现开设专业如下：化学工程与工艺、能源化学工程、环境工程、化学工程与工艺（卓越班）、应用化学。

三、申请方式

学生根据专业兴趣和特长，参考各专业接收计划，学生提出书面申请，书面申请上应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和志愿专业，每个学

生只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志愿，请务必认真填报志愿。

9月2日17:00前将个人转专业申请表等材料交至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办（鄂邑校区C3实验楼201室）。

三、审核与录取

1、转出申请审核

对于本院转出学生符合学校转出条件的，学院审核后同意其转出申请。

2、转入申请审核与考核

根据学院师资、实验条件等，考虑学生学习情况和有关转专业条件，综合考虑转入学生人数。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审核与考核，考核时间为9月6日-9月9日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审核申请人上一学年学习成绩、在校表现等情况。

考核申请人对申请转入专业的基础知识、专业认识等方面。

经过资料审核合格后，按照考核成绩择优录取；若考核成绩相同，按照个人的上一学年平均学分绩点择优录取。合格者，由院（系）主管教学负责人审批转入意见。

9月5日-9月9日，学院17:00前将个人转专业申请表等材料交至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办（鄂邑校区C3实验楼201室）。

五、其它说明

1、转专业进入学院相关专业学习的学生应于转入学院后2年内补修完成相关的通识教育课和学科基础课程学习。

2、每个学生只能申请转入本院的1个专业，不能同时申请转入学院2个及以上专业。

3、申请人在个人资料及考核过程中提交虚假不实信息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申请资格。

4、对于申请转入转出手续办理超出学校、学院规定办理时间的，不再受理。

5、对于申请转出、转入专业后，学生能否顺利完成学业的风险申请人应知悉并承担此类风险。

6、本方案未明确内容以《西安石油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转学管理办法》（西石大教〔2023〕79号）和学校其它相关要求为准。

化学化工学院

2024年8月27日